



香港物流商會有限公司
The Chamber of Hong Kong Logistics Industry Limited

立法會CB(4)318/17-18(05)號文件

(只備中文本)

(泊車位政策意見書)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立法會
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
易志明主席

易主席暨各位委員，大家好！

香港商用車泊位的位置是非常缺乏！我們商用車停泊的需求基本上最主要的有兩種。一是：日間上落貨物的位置，因為貨物必須靠物流公司門到門的配送，除了少部分在晚上送貨外，大部分都是在日間運送，店舖附近必須要有卸貨的泊車位置，如果是新落成的商場大部分已經有這些配套措施，但是在一些舊區或人流非常擁擠地方，例如在旺角、銅鑼灣以及中環等地方，是嚴重欠缺裝卸貨物的泊車位置。

二是：晚上商用車車長下班後缺乏停泊的位置！尤其是長達15米之貨櫃車，目前政府是沒有提供給貨櫃車停泊的位置？香港港口貨櫃吞吐量排名都是站在全球前列位置，雖然今年已跌至第五位，但是竟然沒有給予貨櫃車停泊車輛的後勤配套措施，可以說是一個國際笑話！

與此同時，目前政府是以短期租約形式給予經營者作為臨時停車場用地，但因為租約期短，經營者為求以最少的投資和得到最大的回報，做成停車場的各项問題，例如：場地保安、衛生、路面凹凸不平 and 照明狀況都很差。另外，每次短期租約到期時，都是政府和停車場經營者借勢加價的時機，令大部份屬中小企業的物流公司百上加斤！我們的建議：

1. 日間：在繁忙地區規劃時限和地點，給予運輸公司在配送裝卸貨物之用，才是治本之策。增加罰款不是一個解決方法，只會增加業界的民怨，破壞社會和諧。
2. 晚上：尋找一些不阻礙市民的路段，在晚上七時後至早上八點前，設置一些商用車的停泊位置，舒緩商用車泊車位不足的壓力，尤其是貨櫃車。此措施也是可以穩定停車場的市場租金價格，令運輸公司有喘息的機會。我們建議在葵涌貨櫃碼頭週邊及葵青一帶的區域，設置一些商用車輛的停泊位置。
3. 提供足夠的地區用作商用停車場，以及改善目前停車場短期租約的年限。

上述都是針對目前我們運輸業界的問題而提出實際的意見和建議。希望政府相關部門能夠作出改善，舒緩業界的民怨，維繫社會和諧。

在此，也懇請 主席閣下以及 各位委員重點考慮我們的建議，以及體諒物流業界的苦況，督促政府改善相關措施。謝謝大家！

陳富泉謹致
常務副主席
香港物流商會

2017年12月11日